承 诺 书

 本人 身份证号 ，现做以下承诺：

 1、按照提供给贵公司的机票和酒店订单出行，绝不擅自修改出行时间。如遇到不可抗力（比如天气影响航班或者政府行为导致不能按时出国回国，需要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后可以正常销签）

 2、回国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销签手续。如本人违反以上承诺导致贵公司在使馆留下不良记录，贵公司有权利不退还给本人缴纳的销签违约金。

 我同意可以在达到以下目的的必要范围内，取得·利用·提供我用于签证申请的个人信息。

1.申请人的个人信息只能用于在管辖使领馆申请签证。

2.贵社可以向提供身元担保的日方旅行社提供必需的个人信息（经济能力证明等材料）

 签字确认：

 日期：